

花溪党史資料

中共花溪区委党史办公室编



花溪党史资料

第一辑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中共贵阳市花溪区委党史办公室编

中共花溪区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

主任 罗守文

副主任 李郁芳 赵志远 金钟道

委员 龙渊泉 刘登朝 杨培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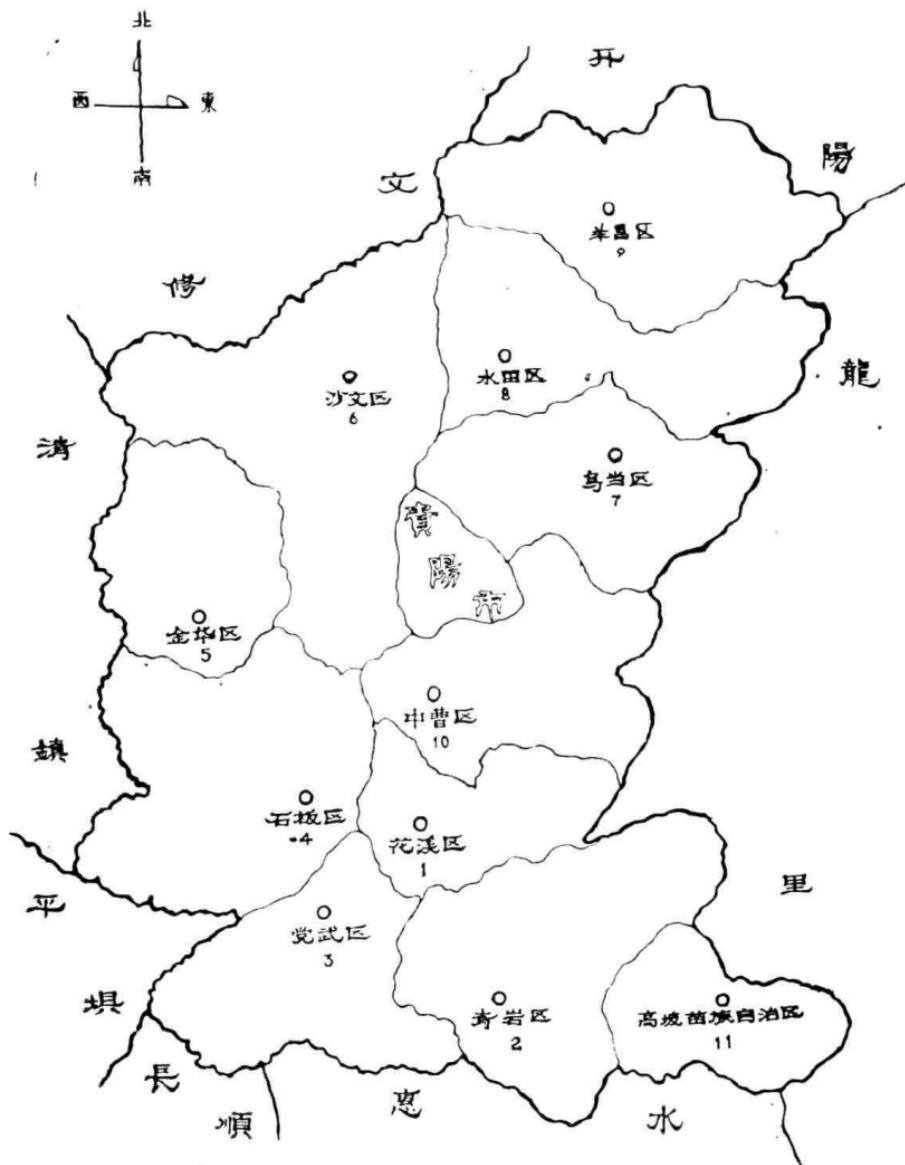
陆炳庚 杨 铸 郑培光

林策菁 熊志诉 张同义

朱熙照 吴俊义

貴筑縣示意圖

1951—1957



中共贵筑县委四任书记



陈达之
(1949.11—19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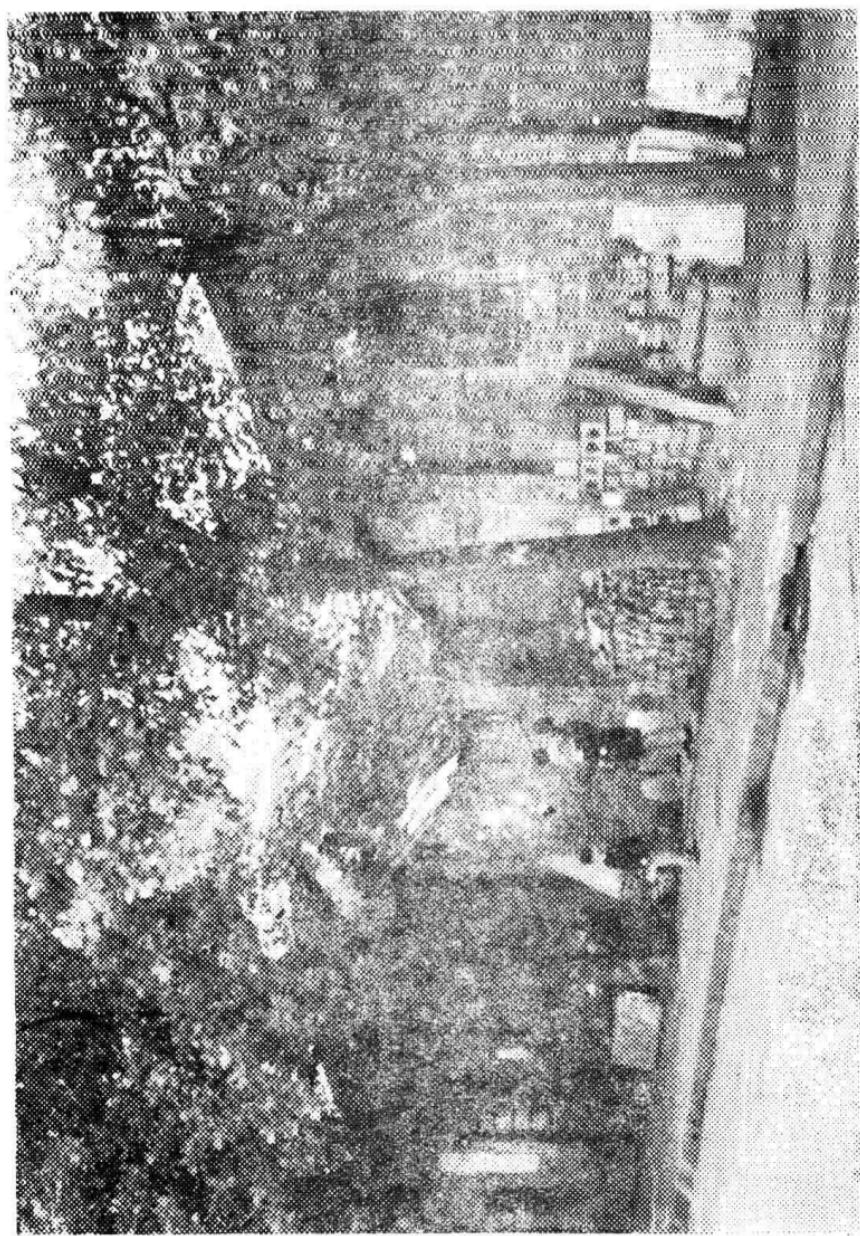
王枫
(1952.2—1954.10)



赵庆儒
(1955.1—195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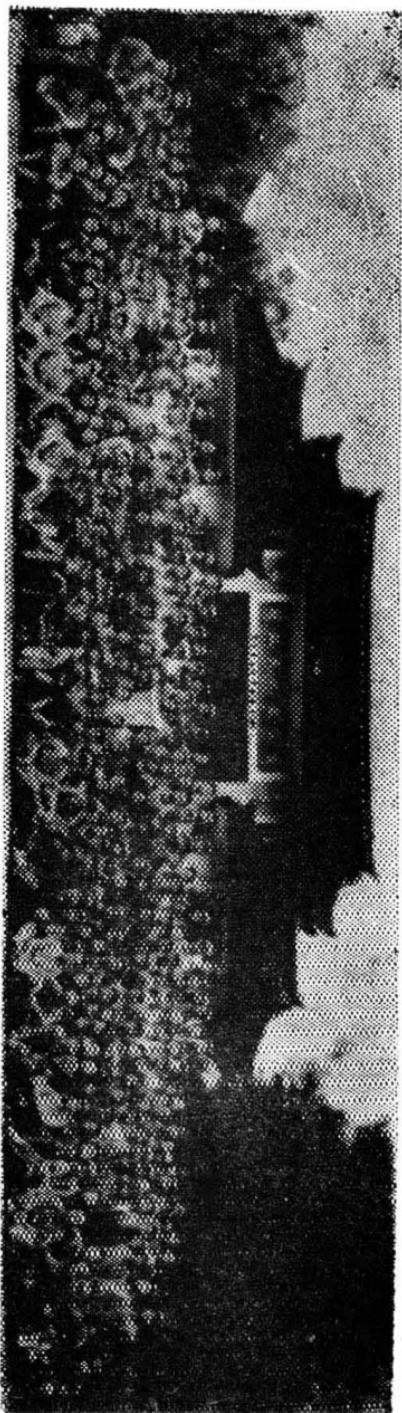
齐林阁
(1957.2—195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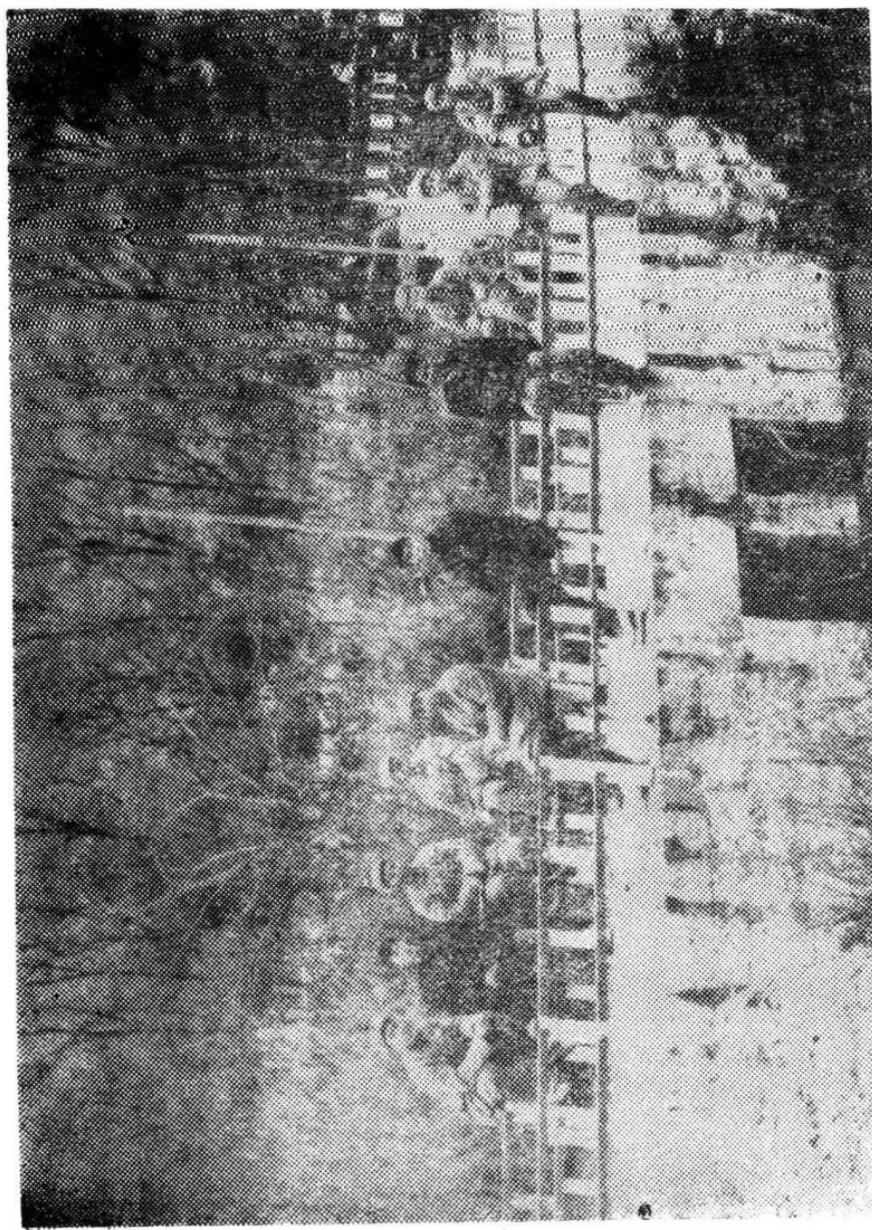


原贵筑县委驻地，今花溪镇溪北路10号，进门口原有门楼，现已损坏。

(郑培光摄)

原貴筑縣人民政府門樓。門樓上有小字為：1949.11.24下為：貴陽地委幹部學校
第一期畢業學員合影
(金鐘道提供)





1951年12月3日，中共貴筑县委书记委员合影
左起：④李培臣、①陈金、⑦李永诚、⑧许经武、
③鲁双美、②王枫、⑨花溪政协会员、⑩县委委员

1951年3月30日中共貴筑縣委委員和區委書記合影（花溪政協文史委員會提供）



前　　言

编辑《花溪党史资料》，其目的在于搜集和积累地方党史资料，为研究和编写党史，进行党史教育提供史料，也为帮助年轻的同志了解历史，从历史的经验教训中受到教益。

本资料是第一辑，它收录19篇资料，均属贵筑县时期，其时限为建国前3篇，建国后的头七年（有的涉及到1957年）15篇，辑末附的1篇则是根据国民党贵筑县政府所遗档案整理的国民党失败前夕怎样部署应变的情况。花溪区的前身是贵筑县的一部，1949年11月15日解放之后，曾先后隶属于中共贵阳地委、贵定地委和安顺地委。在1957年12月29日，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经国务院批准撤销贵筑县建置，其所辖行政区域划归贵阳市管辖并以县的南半部建立花溪区。

解放前，贵筑县虽地处黔中，但百业不振、民生凋蔽。解放40年来，全县（区）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使它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经历了接管、剿匪、“五大任务”、土地改革、互助合作等重大社会变革之后进入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可以说，县（区）党委领导广大人民群众，在建立革命的新秩序，建立健全人民政权，恢复经济，发展生产，改善人民生活各个方面，成绩是巨大的，有成功的经验，也有某些“左”的错误，特别是在进行社会主义建设阶段，更遭受如“文化大革命”运动的劫难，整个国民经济受到严重破坏，社会主义民主被任意践踏。但党毕竟纠正了自己的错误，十一届三中全

会以来，重新恢复了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把党的工作重点转到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上来，使国民经济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人民民主得到更好的发扬。这些都激发了全区人民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的、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强国的极积性和创造性。花溪区同全国一样，步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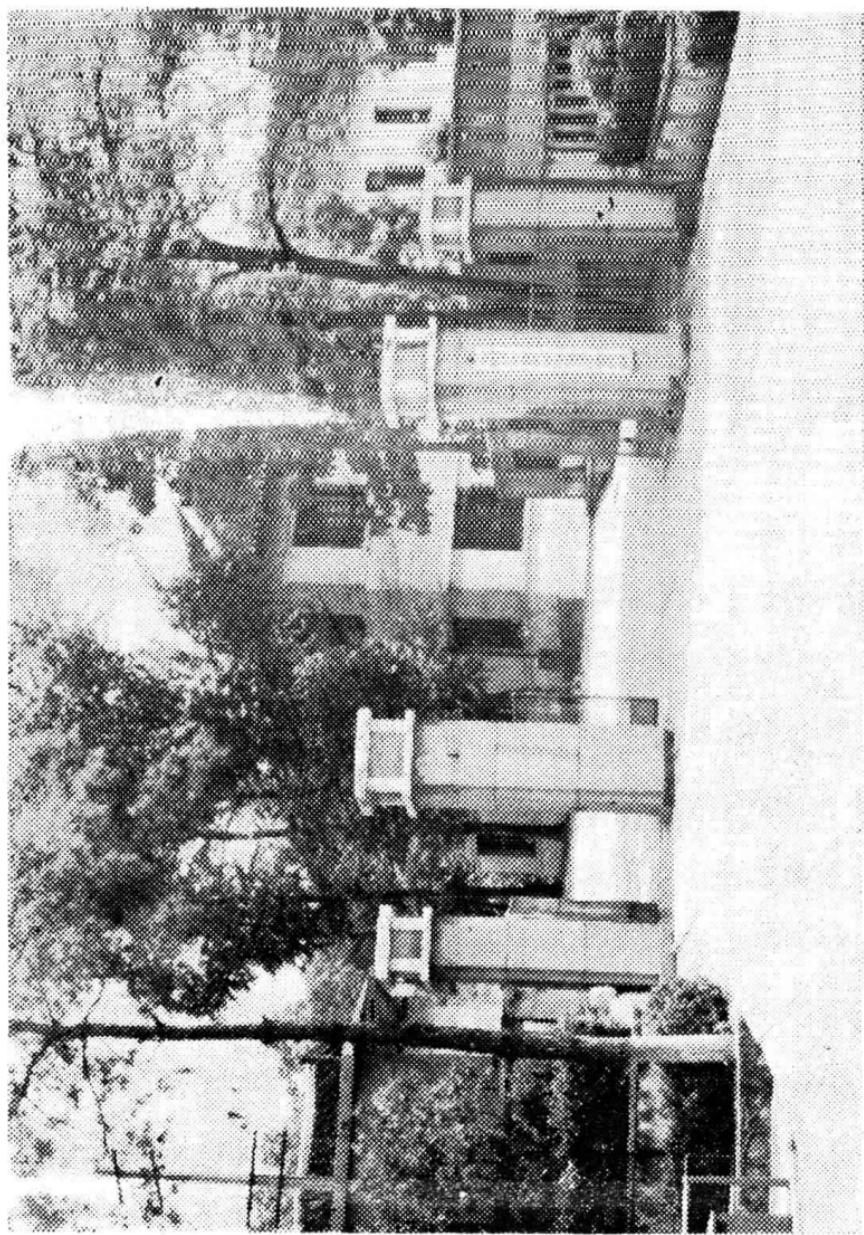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筑县委和花溪区委在党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在团结并带领各族人民所进行精神的、物质的文明建设活动中所饱尝的甘甜苦涩，经历过的坦途和困谷，无疑具有许多可贵的东西，对这些宝贵的史料、文献、回忆等，我们将尽力搜编，并将不定期陆续分辑出书。

本辑在成书过程中，得到区委、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支持，得到区档案局（馆）和有关单位的积极配合，得到许多老同志的具体帮助，刘承初、熊跃廷、张敏、夏云昆、戴壮强、贺志华等同志参加了本辑的讨论和修改工作，在此特向为本书尽心尽力的同志谨致谢忱！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水平有限，缺点和错误恐难免除，尚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9年7月



1952年——1988年中共貴筑县委、花溪区委驻地，今花溪镇贵路号。（郑培光摄）

目 录

花溪区的建置及主要机构的变化	1
附：花溪区1987年底党政军机构建置及各乡镇 所辖村、自然村名录	18
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过花溪	30
八路军领导同志的家属在青岩	38
中共贵阳特支和“新联”在清华	43
贵筑县的解放和接管	48
附：1949年年底前接管贵筑县人员名单	56
贵筑县的剿匪斗争	58
贵筑县的“五大任务”	75
贵筑县的土地改革	86
贵筑县的抗美援朝运动	101
贵筑县的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	108
贵筑县第一个农业互助组 ——白云区程官村尖山寨赵树华互助组	130
贵筑县第一个农业生产合作社 ——白云区尖山农业生产合作社	138
葫芦庙农民是怎样走上互助合作道路的	145
贵筑县的“三反”运动	153
贵筑县花溪街的“五反”运动	159
贵筑县教育事业的改造和发展	164
贵筑县解放后头7年卫生事业的改造和发展	177
贵筑县的粮食统购统销工作	183
附：解放前夕国民党贵筑县政府的应变活动	193

花溪区的建置及主要机构的变化

中共花溪区委党史办公室

花溪区是贵阳市的一个郊区，地处东经 $106^{\circ} 27'$ — $106^{\circ} 52'$ ，北纬 $26^{\circ} 11'$ — $26^{\circ} 34'$ 。东界龙里县，西接清镇县、平坝县，南邻惠水县、长顺县，北贴南明、云岩两城区，总面积1,018平方公里，人口274,733人（1987年年末数）。现辖5镇11乡（其中民族乡7个）181个行政村。区委、区人大常委会、区人民政府及政协区委员会均驻于花溪镇。区境有著名的古镇青岩及以自然风光著称的花溪公园。

花溪区是1958年2月划归贵阳市管辖的原贵筑县的南半县所设置，建置必然与贵筑县有密切的联系，所以本文按贵筑县人民政府时期和花溪区人民政府时期两部份分述。

一、贵筑县人民政府时期的建置及主要机构的变化

1949年，是中华大地伟大历史变革的年代。中国共产党领导各族人民，在经历了超过四分之一世纪的艰辛武装斗争和其他形式的斗争之后，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于10月1日在北京宣告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解放军继续向大西南进军，11月15日解放贵阳，贵筑县同时解放。

11月24日，贵筑县人民政府成立，设县长一人及秘书室、民政、财政、教育、建设、司法五科和公安、税务2局、中国人民银行贵筑县支行、县人民监察委员会。军事上

初设县大队，不久改为县警卫营。

中共贵筑县委员会设正副书记各一人及秘书室、组织部、民运部。

为了便于领导及接管工作，12月中旬置花溪、青岩、白云、水田四个区，分别建立党的区委员会及区人民政府，军事上设武装队。花溪区辖花溪镇及中曹、孟关、石板、彭官5个乡镇；青岩区辖青岩镇及黔陶、高坡、燕楼、固增5个乡镇；白云区辖白云、金华、朱昌、沙文4个乡；水田辖谷定、永乐、乌当、百宜、羊昌、水田6个乡。以上共20个乡镇。

对于接管过来的国民党区乡保甲人员，采取了“接过来，包下来，维持现状，逐步改造”的方针。晓以党的政策，争取立功补过，为人民办事。原乡公所改称“支援前线委员会”，筹集粮食及其它物资支援前线。

全部接管工作完毕后，为贯彻入黔第一阶段“依靠基本群众，争取与团结各阶层中愿意与我们合作的人士和少数民族上层人士，肃清敌人残余势力及匪特活动，建立革命秩序，恢复工商业，完成征收任务，开展贸易、税收工作，为发动群众搞好生产作准备”的工作方针，对机构及行政区域的设置作了相应调整。1950年1月增设粮食局、卫生科。5月建县妇女联合会、工商科。6月建民族事务委员会。7月建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贵筑县工作委员会。8月建人民法院。行政区划的各区名称改按序数命名。5月将原白云区调整为五、六两个区：五区辖金华、朱昌及彭官乡的一部，驻狗场；六区辖白云、沙文、阳关3乡，驻鸡场。7月青岩调整为二、三两个区：二区辖青岩镇及高坡、黔陶2乡，驻青岩镇；三区辖燕楼，固增2乡，驻党武。同月花溪区调整为一

四两个区：一区辖花溪镇及中曹、孟关2乡，驻花溪镇；四区辖石板乡及彭官乡之一部，驻石板哨。10月水田区调整为七、八、九3个区；七区辖乌当、永乐2乡，驻乌当；八区辖水田、谷定2乡，驻水田；九区辖羊昌、百宜2乡，驻羊昌。所设一至九区均分别设区公所及党的区委员会。乡沿袭接管时的区域，乡长由工作组成员代理。农民协会建立后，一切权力归农会，行使了乡、村政权的职能。

1951年3月，建县人民武装部及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下半年政府增设人事科、贸易公司，教育科改称文教科。

5月29日到6月2日，根据政务院4月24日发布的《关于人民民主政权建设工作的指示》召开县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成立了贵筑县民族民主联合政府。

上半年，经过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征粮“五大任务”等一系列的群众运动，对乡的区划进行了调整，各区所辖乡镇数如下：一区8个乡1个镇；二区4个乡1个镇；三区10个乡；四区10个乡；五区12个乡；六区10个乡；七区10个乡；八区8个乡；九区9个乡。合计83个乡镇。

7月15日，设贵筑县工会筹备委员会。

8月从一区划出中曹、文萃两个乡，从四区划出滥泥、金山、凯隆三行政村合并建置第十区；此时全县共94个乡镇198个行政村。

10月30日，高坡乡从二区划出并建立高坡苗族自治区，其原辖之高坡、石板、云顶、杉坪、甲定、硐口行政村改为乡建制。

经过“五大任务”、土地改革运动，一大批积极分子在斗争中成长起来，为在农村中开展建党建团及民主建政奠定了可靠的基础，在农民协会基础上先后建立起来

的党团组织和村政权，从根本上摧毁了旧的保甲制度。县、区、乡人民政权更加巩固，社会秩序更加安定了。

1952年7月，贵阳专署迁驻贵定，改称贵定专员公署，贵筑县隶属中共贵定地委和贵定专署领导。

同年10月，县委民运部撤销，设宣传部。

同年11月8日，中央人民政府曾决定贵筑县为贵阳市辖县，因“三反”、“五反”及普选等工作繁忙而未能实施。

同月，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将龙里县的高寨、五寨两村划归高坡苗族自治区。自此，贵筑县之“飞地”甲定与县本土连结为一片（甲定飞地，系国民党时期长期遗留下来的历史问题，当时甲定寨虽属贵阳县第四区所辖，但甲定寨子四边均属龙里县一直未作调整，以至形成甲定寨为飞花在龙里县境内的特殊“领地”）。

同月，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建立。

1953年，县委设统一战线工作部。为健全人民武装工作，各区设武装部，配备4名现役干部。

同年8月，第三区的新楼乡（含11个自然寨）划归第二区管辖；第一区新民乡建立彝族（即今布依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从1953年7月起，全县开展了人口普查和普选工作。1954年4月底前，各乡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通过民主选举建立乡镇人民政府，将原来的94个乡镇调整为104个乡镇。其中：一区有花溪镇及陈亮、把火、洛平、吉林、孟关、改毛、谷立、新民9个乡镇；二区有青岩及新哨、歪脚、杨眉、龙井、新楼、黔陶、赵司、新鸦9个乡镇；三区有党武、团结、栋青、燕楼、谷增、革约、摆古、凯坝、旧盘9个乡；四区有石板、合朋、隆昌、芦荻、麦坪、彭官、长